

2019 龍華科大金融投資競賽

競賽規則

一、 競賽內容

(一) 活動時間：2019/2/11~2019/4/12，為期 9 週。

※報名時間自 2019/2/11 至 2019/3/1 晚間十二點前，開放網路報名，

欲報名請至競賽登入主頁，點擊各組別即可報名。超過報名截止時間

一律無法接受補報名，請參賽者及早報名！

※試玩時間自 2019/2/25 至 2019/3/8，期間將無排名，僅可看個人績效！3/8

平台將自動清除參賽者試玩期間的內容。3/11 參賽隊伍依參賽資格進入

A、B 兩組，依起始總資金開始進行交易。

(二) 報名方式：

參賽者須於競賽主網頁上進行團隊帳號註冊，並填寫組員資料→確認收到

註冊成功之 email 通知並回覆→團隊報名成功！

(三) 競賽登入主頁：請參閱財金系網站

(四) 競賽時程：2019/3/11 至 2019/4/12

(五) 成績結算：每日下午四點後虛擬投資平台可查閱各賽程之各隊伍績效與報酬狀況。競賽最終總排名成績將於競賽結束後由協辦單位計算 A、B 兩組成績結果，主辦單位預計於 4/15 公佈成績。

二、 參賽資格

(一) 參賽者身份資格：

A 組: 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 (含進修部與在職專班學生)。

B 組: 全國高中職在學學生 (含進修部學生)。

(二) 每隊由 3~4 人組成, 所有組員若有任一人重覆報名者或冒用他人他校身分者, 一經查出將取消得獎資格。參賽隊伍依參賽資格僅能就 A、B 兩組擇一報名, 填寫報名資料。

若得獎人資格不符或因填具之資料與本人持有之學生證件不符時, 即不具獲獎資格, 其獎項不予頒發。

二、 交易競賽規則

(一) 競賽方式: 使用寶碩財務科技虛擬投資平台進行投資交易競賽。

(二) 競賽內容:

1.各參賽隊伍依報名組別參與管理以下兩組基金, 分別為:

◎A 基金 (大專組);

◎B 基金 (高中職組);

各組投資標的及投資組合規定如下:

	投資種類(標的)	持股方式	原始投資金額	規則
A 基金 (大專組)	股票、權證、 期貨、選擇權	投資上市、上櫃股票、權證、 指數期貨、台指選擇權、 ETF、TDR、REITs	NT\$10,000,000	(1)
B 基金 (高中職組)	股票	投資上市、上櫃股票、ETF	NT\$10,000,000	(2)

2.規則(1)：A 基金 (大專組)

a.選擇上市或上櫃之個股 (包含 ETF、權証、TDR、REITs)、台指相關期貨(含台指期、電子期、金融期、非金電期、小台指、台指五十、櫃買期)、以及台指選擇權 (台指權、電子權、金融權、非金電權、櫃買權)，股票部位可融資可融券；

b.建立部位期限 3/11~3/20，自 3/21 違規懲處日起，投資組合最低總持股比率須達「**70%**以上」，股票部位最低總持股比例須達「**50%**以上」，每檔個股持股成本不得超過投組初始金額的**30%**(300 萬)。
本基金以『淨報酬率』最高者為勝。

規則(2)：B 基金 (高中職組)

a.選擇上市或上櫃公司之股票與 ETF 交易標的商品，不可融資融券，但可現股當日沖銷。

b. 建立部位期限 3/11~3/20，自 3/21 違規懲處日起，投資組合最低總持股比率須達「**60%**以上」，個股檔數不受限。

c. 自違規懲處日起，每檔個股持股成本不得超過投組初始金額的**30%**(300 萬)，本基金以『淨報酬率』最高者為勝。

三、 競賽限制：

(一) 投資標的為台灣證交所、櫃買中心、期交所之金融商品。

- (二) 交易型態：採真實市場之交易規則。
- (四) 融資成數 6 成(自備 4 成)，融券成數 9 成(自備 9 成)
- (五) 持股限制：無
- (六) 違規懲處：

自 3/21 起，根據各組競賽規則檢查有無符合規定。違反規定者，扣分方式如下：

1. 若原 A 基金『淨報酬率』為 12% ，當日違反『股票部位最低總持股比例』規定，則扣總報酬之 1%；若同時『總持股比率』亦不達規定之比例，則結算後之『淨報酬率』為 $12\% - 1\% - 1\% = 10\%$ 。
2. 若原 B 基金『淨報酬率』為 9% ，當日違反『投資組合最低總持股比率』規定，則扣總報酬之 0.5%；若同時『個股持股成本』亦不符合規定之比例，則結算後之『淨報酬率』為 $9\% - 0.5\% - 0.5\% = 8\%$ 。
3. 各基金規則涉及違規懲處規定者，A 基金每天最多以扣 2% 為上限，B 基金每天最多以扣 1% 為上限

四、 名次計算方式：

	評比依據	名次
A 基金 (大專組)	淨報酬率	依淨報酬率高低順序排名
B (高中職組)	淨報酬率	依淨報酬率高低順序排名

五、虛擬投資平台交易規定：

1. 交易日期：同台灣證券交易所公佈交易日。

2. 交易時間：

(1) 台灣證券交易所，每日交易日期之

I. 現貨交易時間為『上午 09：00 至下午 01：30』，

II. 期貨交易時間為『上午 08：45 至下午 01：45』。

3. 交易場所：透過網際網路進入『虛擬交易所』網頁，即為本次競賽之交易場所。

4. 交易方式：

(1) 於虛擬交易所內，透過『掛單買進』或『掛單賣出』下達掛單指令，如

『掛單價格』與『掛單數量』。

(2) 前項須依市場實際成交行情於虛擬交易所內進行交易撮合，撮合成功才

視為成交。

(3) 掛單價格種類，請見『掛單類別』。

5. 撮合次數：

- (1) 系統自開盤時間，模擬當時市場實際行情可成交之價格與數量進行撮合；但競賽開始前幾日可能會因競賽成員大量建立部位而導致委託量大增，故撮合時間與間隔得視情況而有所調整，請參賽者特別注意。
- (2) 『盤前掛單』：期貨一律以上午 8:45 開盤後之交易價為成交參考基礎；
現貨一律以上午 9:00 開盤後之交易價為成交參考基礎。
- (3) 『盤中掛單』：以每分鐘所記錄之價格為基準；當日委託單若未成交，則盤後則全部自動取消。
- (4) 『盤後掛單』：股市收盤後亦可以下單，視為下一交易日之盤前掛單。(即可以預約下一交易日的委託下單)
- (5) 股票已漲跌停鎖死，即使市場中有量，為了公平起見，所有委託皆不會成交，除非股票是漲跌停打開，才會進行模擬撮合。

6.交易標的：

依據各基金所設定之可投資標的種類交易。

7.買賣方式：

股票進行融資、融券買賣時，不考慮公司目前是否有資券餘額。

8.掛單類別：可選擇『漲停價』、『跌停價』、『市價單』或『限價單』。

9.委託註記：

- (1) 依期交所現行交易規定，台指選擇權委託單可加註 FOK(見 (2) 項說明)、IOC(見 (3) 項說明) 註記或以無註記 (見 (4) 項說明) 之委託限定交易方式。
- (2) 註記為 FOK(Fill-Or-Kill) 之委託，需全部於該次撮合中立刻成交，否則系統將予以刪除。
- (3) 註記為 IOC(Immediate-Or-Cancel) 之委託，至少需部份於該次撮合中立刻成交，否則系統將予以刪除。
- (4) 無註記委託則視為 Rest-Of-Day(當日有效) 之委託，可於當日交易時間內等待撮合完成。

10. 融資、融券的保證金：

- (1) 融資保證金成數上市、上櫃分別為『四成』，融券保證金成數上市、上櫃皆為『九成』；
- (2) 融資、融券部位若全部回補後，保證金部位將全部回到現金。

11. 當日沖銷：

- (1) 股票：虛擬交易所當日沖銷規定與市場不同，沖銷方式如下：

I. 融資買進之部位必須以融資賣出的方式沖銷。

II. 融券賣出之部位必須以融券回補的方式沖銷。

III. 現股可進行當日沖銷。

- (2) 期貨：沖銷方式以指定反向部位進行平倉。若委託平倉口數多於未平倉之部位，則以未平倉之部位數量進行部位了結；剩餘無法平倉之委託口數則改以新倉處理；新倉之建立金需收取保證金，各期貨商品之保證金計算方式請參見『期貨保證金』之第 (4) 小項「每口可交易之期貨商品保證金」說明。

12. 除權息處理：

(1) 除權息由系統自動結算。

(2) 信用交易個股，於除權息日強迫贖回。

13. 各持股成本計算：採平均成本法。

14. 期貨保證金：

(1) 系統每十五分鐘檢查保證金，盈虧將直接反應到保證金帳戶；

(2) 保證金追繳通知發出後，兩小時內需繳款補足至原始保證金。兩小時之後，系統將強迫以各期貨部位當時價位賣出所有期貨持有部位；

(3) 追繳通知當中，若期貨保證金低於原始保證金之 25% 以下，系統將自動直接賣出期貨部位。

(4) 每口可交易之期貨商品保證金：

系統得視期交所公佈之保證金收取標準，於適當時機調整商品保證金。

15. 期貨到期：期貨到期日，系統將自動以現金結算到期部位，獲利或虧損之金額將會反應在期貨保證金帳戶。

16. 選擇權保證金：

(1) 系統每十五分鐘檢查賣出選擇權部位的保證金，盈虧將直接反應到保證金帳戶；

(2) 保證金追繳通知發出後，兩小時內需繳款補足至原始保證金。兩小時之後，系統將強迫以各選擇權部位當時價位賣出所有選擇權持有部位；

(3) 追繳通知當中，若選擇權保證金低於原始保證金之 25% 以下，系統將自動直接賣出選擇權部位。

(4) 每口選擇權保證金計算如右：應收保證金 = 權利金市值 +

MAXIMUM(選擇權保證金 - 選擇權價外值 , 選擇權最低保證金)

I. Call 的價外值：MAXIMUM((履約價 - 市價) x 50, 0)

II. Put 的價外值： $\text{MAXIMUM}((\text{市價} - \text{履約價}) \times 50, 0)$

III. 選擇權保證金 (A 值)、選擇權最低保證金 (B 值) 以期交所公佈為主。選擇權保證金皆分為原始、維持及結算三種標準，依時機選擇其中一種保證金值來計算應收保證金。

17. 選擇權到期：選擇權到期日，系統將自動以現金結算到期並且獲利的部位，獲利或虧損之金額將會反應到選擇權保證金帳戶。

18. 競賽成績公布：每日下午 4:00 之後。

六、 競賽諮詢：

◎系統相關諮詢：

平台或程式設定等問題，請洽(02)8792-8000

詢問信箱: vexch@mail.apex.com.tw

◎活動相關諮詢：請洽財務金融系，由投資學老師回答相關問題。

諮詢電話: (02) 8209-3211 #6425、6413

七、 競賽獎勵：

A、B 兩組參賽隊伍，分別取前三名頒發獎金及獎狀。另外取佳作八名頒發獎狀：

冠軍可獲 10,000 元；

亞軍可獲 6,000 元；

季軍可獲 3,000 元。

八、 例外狀況處理規則：

(一) 如果系統因為任何因素，導致價格錯誤、延誤、撮合機制失效，主辦單位得視情形，宣布當天交易無效，並回到前一有效之交易結果，或宣布重新開賽、宣

布停止競賽，參賽者不得異議。

(二) 競賽開始日，開盤撮合時若遇有大量預約掛單，系統撮合間隔將隨掛單量增加而隨之增加。

(三) 本活動因故無法進行時，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活動；另本活動辦法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訂之權利，並公告於主辦單位網站。

九、 主辦單位：龍華科技大學

協辦單位：寶碩財務科技公司

贊助廠商：寶碩財務科技公司